

台電綠網減碳生活開麥拉
-短影音徵件活動-



活 動 簡 章

活 動 宗 旨

台電綠網忠實紀錄著台電人對環境、鄉土的用心，期盼透過綠色行動事蹟的分享，將友善環境的熱情與態度傳遞到每個角落。為鼓勵更多民眾主動關心減碳議題，台電綠網首度辦理「減碳生活開麥拉-短影音徵件活動」，希冀透過影像創作，讓更多民眾投入減碳愛地球的行列，共同為永續環境盡一份心力。

參 賽 主 題

以「減碳生活」為創作主題，如：多搭乘大眾運輸工具、多食用在地蔬果、多選擇可重複使用的器具、選用更省電環保的電器產品等，快來發揮創意並透過影音創作，Show 出你(妳)的「減碳生活」！

參 賽 辦 法

主辦單位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執行單位	群策公關顧問有限公司
參賽資格	不限年齡與國籍、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或居留證者皆可參加。
徵件組別	本活動可採個人或團隊形式參加，歡迎符合參賽資格之民眾報名。 1.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凡對影像拍攝及製作有興趣之大專院校在學學生或社會人士，皆可以「個人」或「團隊」方式填具報名表報名。 2. 高中以下學生組：凡對影像拍攝及製作有興趣之高中職以下在學學生，皆可以「個人」或「團隊」方式填具報名表報名。 <u>※備註 1：採團隊(每隊以不超過 5 人為限，下同)方式參賽者，須指定 1 人為參賽團隊代表人，作為主要聯絡人及參賽作品獲獎時之獎金領取代表人。得獎獎金一經發送，得獎團隊其餘人員不得再就獎金對主辦單位主張任何權利。</u>

	<u>※備註 2：高中以下學生採團隊方式參賽者，所有參賽人員皆須符合我國高中以下在學學生身份，有非在學學生者，視同資格不符，不予進入評審階段。</u>
徵件期間	2023 年 10 月 2 日-11 月 30 日止，以郵戳為憑。
得獎公佈	預計 2024 年 1 月中旬於 <u>台電綠網</u> 公佈
影片繳交規格	1. 投稿之<u>影片長度 30 秒-60 秒</u>以內，拍攝設備及呈現方式不拘。 2. 作品需上傳至 YouTube 平台(參賽者或參賽團隊代表人的有效帳號)，影片瀏覽權限必須設定不公開。 3. 上傳 YouTube 標題以「台電綠網減碳生活開麥拉短影音徵件+作品名稱」命名。 4. 影片解析度需為 1280*720 以上，且可支援上傳至 YouTube 的檔案格式(含 avi/mov/mpg...等)為主。 5. 片長依最終上傳 YouTube 的計算為主，如超時或不足則不予進入評審階段。 6. 為求參賽公平，影片作品中不得出現參賽者個人或參賽團隊成員相關資訊(如:姓名、學校、工作室名稱等)。 7. 參賽作品如有旁白或字幕，請以中文為主。
報名方式	請至台電綠網活動訊息專區，下載個人參賽活動報名表(附件一)或參賽團隊活動報名表(附件二)、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附件三)及肖像權授權書(附件四)，填妥資料後，並可採以下任一方式報名： (1)掛號報名：以郵戳日期為憑，郵寄至 106089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24 巷 7 號 6 樓「台電綠網工作小組」收。 (2)電子報名：將資料掃描或拍照製成檔案，回寄至 tpcgreennet@gmail.com。 <u>※備註：附件三、附件四不敷使用者，請自行影(列)印填寫。</u>
評分方式及標準	比賽作品將由主辦單位聘請專業評審，依公平、公正、公開為原則，分為下列四點進行評分：

	1.主題創意表現 30% 2.減碳專業知識妥適性 30% 3.劇情畫面呈現 20% 4.拍攝剪輯技巧 20%															
評審方式	1. 資格審查：一經收件後，由執行單位針對影片繳交規格初步檢核，若規格不符者，不予進入評審階段。 2. 初審：預計於 12 月上旬辦理初審，就通過資格審查之參賽作品進行評選，各參賽組別將選出各 20 件入圍作品進入決賽。 3. 決賽：預計於 12 月下旬辦理決賽會議，各參賽組別將選出金賞獎、銀賞獎、銅賞獎及佳作等獎項。															
參賽獎項	<table><tr><th>組別 獎項</th><th>高中以下學生組</th><th>大專院校及社會組</th></tr><tr><td>金賞獎</td><td>一名 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獎狀一紙</td><td>一名 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獎狀一紙</td></tr><tr><td>銀賞獎</td><td>一名 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td><td>一名 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td></tr><tr><td>銅賞獎</td><td>一名 獎金新台幣捌仟元整 獎狀一紙</td><td>一名 獎金新台幣捌仟元整 獎狀一紙</td></tr><tr><td>佳作</td><td>十名 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td><td>十名 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td></tr></table>	組別 獎項	高中以下學生組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	金賞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獎狀一紙	一名 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獎狀一紙	銀賞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	一名 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	銅賞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捌仟元整 獎狀一紙	一名 獎金新台幣捌仟元整 獎狀一紙	佳作	十名 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	十名 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
組別 獎項	高中以下學生組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														
金賞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獎狀一紙	一名 獎金新台幣貳萬元整 獎狀一紙														
銀賞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	一名 獎金新台幣壹萬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														
銅賞獎	一名 獎金新台幣捌仟元整 獎狀一紙	一名 獎金新台幣捌仟元整 獎狀一紙														
佳作	十名 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	十名 獎金新台幣貳仟元整 獎狀一紙														
報名注意事項	1. 參賽者或參賽團隊不限參賽件數，但同一作品不得重複報名參賽。 2. 完成報名即視為參賽者或參賽團隊自願提供相關資料，並保證所有填寫、提出之資料均為真實且正確；如有資料不實、資料不完整、資料不正確及所留資料無法聯絡本人之情事，將被取消參賽、入選或得獎資格。如有致損害於主辦 / 執行單位或其他任何第三人，應自負一切民、刑事責任。															

3. 參賽作品不論入選與否，一律不提供退件服務，請參賽者或參賽團隊自行備份參賽作品。
4. 參賽作品如曾於其他比賽中獲獎之作品，一概不得參加此次比賽，違者取消參賽資格；已得獎者，撤銷其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
5. 參賽作品以未曾在任何報章雜誌、虛擬媒體發表或公開展示者為限(校內或課堂發表例外)，違者取消參賽資格；已得獎者，撤銷其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
6. 參賽作品有利用他人著作或權利時，應取得該權利人同意或授權其著作或權利於參賽作品，並授權主辦單位(及其指定之第三人)使用，範圍包括利用參賽作品(包括但不限音樂、影片定格畫面、影片部分畫面)於國內外重製、散布、改作、發行、公開傳輸、播送及公開上映。如作品內使用之素材(影片、音樂、圖像)，需符合可商用授權之素材，主辦/執行單位不負審核責任。如嗣後經原權利人主張者，將取消參賽資格；已得獎者，撤銷其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狀。
7. 參賽作品若涉及或影射腥、羶、色情、暴力或影響社會公序良俗等內容，或造成主辦/執行單位包含但不限於形象、商譽等有價或無價之損失，主辦/執行單位有權針對該作品進行下架並取消參賽資格，不另行通知參賽者個人或參賽團隊，參賽者個人或參賽團隊並應承擔主辦單位一切損失。
8. 本參賽活動期間，主辦單位有權決定取消、終止、修改或暫停本活動內容、期限及獎項變更與從缺等權利，亦有權對本參賽活動之所有事項做出最終解釋。
9. 本參賽活動如有任何因電腦、網路、技術或其他不可歸責於主辦單位/執行單位之事由，使參賽者或參賽團隊上傳或登錄之作品或資料有所遺失、錯誤、無法辨識或毀損導致作品或資料無效之情況，主辦單位/執行單位不負任何法律責任。

	10. 本參賽規範如有未盡事宜，主辦單位得隨時修訂並公布於台電綠網，不再另行通知參賽者或參賽團隊。
得獎注意事項	1. 得獎者或得獎團隊(含所有團隊成員)應註冊台電綠網會員，並將帳號填至「獎金領取確認單(附件五)」。 2. 得獎者或得獎團隊應於主辦單位指定之日期(得獎公佈時，同步公告於台電綠網)，填妥「獎金領取確認單(附件五)」，並可採以下任一方式辦理： (1)掛號：以郵戳日期為憑，郵寄至 106089 台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24 巷 7 號 6 樓「台電綠網工作小組」收。 (2)電子郵件：將資料掃描或拍照製成檔案，回寄至 tpcgreennet@gmail.com。 3. 得獎作品之著作人格權仍歸得獎者或得獎團隊，惟同意其作品之著作財產權永久無償授權主辦單位(及其指定之第三人)進行宣傳及非營利目的使用，範圍包括利用其作品（包括但不限於音樂、影片定格畫面、影片部分畫面）進行國內外重製與改作、散布、發行、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等相關使用之權利，於主辦單位(及其指定之第三人)使用時不得主張其著作人格權。 4. 得獎者如為非持有中華民國身分證外籍人士、在台就學之外籍學生等，需提供台籍銀行帳戶及居留證等相關資料。 5. 依中華民國稅法相關規定，獎項價值在新台幣 1,001 元以上未滿 20,000 元者免扣繳所得稅，但得獎者仍須繳交得獎收據、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及台籍銀行帳戶以申報所得。 6. 獎金及獎狀，將於執行單位收到「獎金及獎狀領取確認單」後 14 個工作天內發放，主辦單位就獎金及獎狀實際寄送日保有變更權利。 7. 得獎人或得獎團隊應於期限內寄回所需資料，逾期者視同自動放棄權益，不得異議。

8. 如有因個人資料誤填而導致獎金匯入錯誤，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概不負責。
9. 得獎作品如有著作權或授權等糾紛訴訟，經法律程序敗訴確定者，撤銷其得獎資格並追回獎金及獎項，有損害第三人權利者，由得獎人或得獎團隊自行負責。
10. 主辦單位及執行單位對得獎人或得獎團隊相關資料將依據法令善盡保密義務及責任。

活 動 聯 絡

台電綠網工作小組

106089 臺北市大安區仁愛路三段 24 巷 7 號 6 樓

電話：02-2325-7886

傳真：02-2325-2586

Email：tpcgreennet@gmail.com

台電綠網減碳生活開麥拉-短影音徵件活動

個人參賽活動報名表

參賽組別：☐高中以下學生組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

參賽編號：() 此區由執行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姓名		出 生 年 月 日	
身分證字號		行 動 電 話	
電子信箱			
通訊地址			
創作作品說明 (300 字以內)			
Youtube 上傳	1.標題以「台電綠網減碳生活開麥拉短影音徵件+作品名稱」命名。 2.影片上傳網址：_____		
文件繳交清單 (確認後打勾)	3.影片設定瀏覽權限為不公開 ☐ 活動報名表 ☐ Youtube 上傳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 肖像授權同意書 (影片中所有主要演員之肖像授權) ☐ 學生證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免附)		

台電綠網減碳生活開麥拉-短影音徵件活動

參賽團隊活動報名表

參賽組別：☐高中以下學生組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

參賽編號：() 此區由執行單位填寫

作品名稱				
參賽人團隊代表人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行動電話	信箱
通訊地址				
參賽人團隊成員	身份證字號	出生年月日	行動電話	信箱
1.				
2.				
3.				
4.				
創作作品說明 (300 字以內)				
Youtube 上傳	1.標題以「台電綠網減碳生活開麥拉短影音徵件+作品名稱」命名。 2.影片上傳網址：_____ 3.影片設定瀏覽權限為不公開			
文件繳交清單 (確認後打勾)	☐ 活動報名表 ☐ Youtube 上傳 ☐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參賽團隊人員均須填寫) ☐ 肖像授權同意書 (影片中所有主要演員之肖像授權) ☐ 學生證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免附；惟報名高中以下學生組之參賽團隊人員均須檢附)			

附件三

台電綠網減碳生活開麥拉-短影音徵件活動

著作財產權授權同意書

- 一、 本人擔保所完成作品為本人所親自創作，且為未曾在任何報章雜誌、虛擬媒體發表或公開展示（校內或課堂發表例外）之原創作品，並不得為市面上所發行之產品或商業用途之創作，亦無侵犯他人智慧財產權或其他權利，若經人檢舉有他人代勞等具體事實者，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得取消其得獎資格並追回得獎獎狀和獎金，如有抄襲或侵害他人權利之情事，本人願意自負一切民刑事責任，並須承擔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之一切損失。
- 二、 本人同意得獎作品永久無償授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指定之第三人），使用區域、範圍、次數、方式不限，包括但不限於利用其作品（含音樂、影片定格畫面、影片部分畫面等等）進行國內外重製、編輯、改作、散布、發行、公開傳輸、公開播送及公開上映、公開展出等著作權法相關使用之權利。

此致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立同意書人（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住址：

註：立同意書人未滿 18 歲者應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

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肖像授權同意書

本人（即立同意書人）同意永久無償授權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指定之第三人），於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所舉辦之「台電綠網減碳生活開麥拉-短影音徵件活動」之參賽作品及後續宣傳之範圍內，拍攝、編輯、使用、公開展示本人之肖像、姓名、聲音等，拍攝者與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及其指定之第三人）得以各種方式呈現授權內容之全部或部分，及著作權法賦予著作人所擁有之權益，且可無須再通知或經由本人同意。

此致

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

立同意書人(簽名或蓋章)：

身分證字號：

電話：

住址：

註：立同意書人未滿 18 歲者應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

電話：

住址：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獎金及獎狀領取確認單

得獎人或 得獎團隊 代表人				
得獎組別	☐ 高中以下學生組,名次: _____	聯絡電話	市話	
	☐ 大專院校及社會組,名次: _____		手機	
獎 項	一、獎金新台幣_____元整。 二、獎狀一紙。	參賽者綠 網會員帳 號	(個人/代表人)	
			(成員 1)	
(成員 2)				
身份證字號	(成員 3)			
	(成員 4)			
戶籍地址				
身分證正反面影本				
正面		反面		
備註： 1. 參賽團隊得獎作品，將以參賽團隊代表人為領獎代表人，務請提供參賽團隊代表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其餘參賽人員免提。提供之參賽團隊代表人之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與所填之參賽人團隊代表人不符者，執行單位得請補正；不予補正者，視同資格不符，不予進入評審階段。				

2. 得獎人或得獎團隊代表人如為外籍人士者，表單內之身分證字號欄請填具居留證字號，身分證正反面影本請提供居留證正反面影本。
3. 匯款費由得獎人或得獎團隊代表人負擔。

領款帳戶
影本

請張貼存摺影本

註：得獎人或得獎團隊代表人未滿 18 歲者應請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簽名或蓋章）：

法定代理人身分證字號：

電話：

住址：

中華民國 年 月 日